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红棉大道南 25 号加油站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: JG2025-4010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惠州市华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永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(主)广州市花都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; (成)广州筑业城建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西农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东省中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广东蒙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花都车城石化新能源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梁先生

联系电话: 020-36867708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

联系地址: 花都区公益路 39 号

联系电话: 020-36897092

招标人: 广州花都车城石化新能源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12 日

